

第十四次龍門核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93年12月15日上午9時30分

二、地點：本會二樓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陳處長宜彬

四、出席人員：

(一)核管處：倪茂盛、黃智宗、莊長富、石門環、姜文騰。

(二)輻防處：孟祥明

(三)核技處：李建智

(四)物管局：唐大維

(五)核研所：廖俐毅、楊慶威、吳毓秀

(六)台電公司：梁鐵民、許仁勇、王瑞芳、周芳國、徐仲珩、王伯輝、郭欉強、徐永華、王琅琛、朱嘉和、張靜豪、陳王淙、鄭文雄、周吉村、王茂田、李榮耀、李宜源、李咸棠、舒國光、陳志誠、林豐倫、王瀛實、涂元卿、周重元、吳慧燕。

五、決議事項：

(一)議題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結論：第5、6項議題繼續追蹤，第2、10項議題分別併入本次會議議題三、四討論，其餘各項同意結案。

(二)議題二：請評估核四廠混凝土之澆置，其強度過早達到91天齡期抗壓強度對結構完整性之影響。

結論：1. 請提供混凝土配比及其調整前後之強度變化與混凝土達到各齡期強度之趨勢圖等相關資料。

2. 請加強混凝土澆置後之養護作業。

(三)議題三：對針「PSAR Additional Requirements 清查及處理現況」之議題，經查並未完全落實，請提出最新

清查結果及後續處理方案。

結 論：1. 請繼續清查 PSAR Additional Requirements 並將清查結果以及相關設備組件是否符合其要求與貴公司後續處理方式陳送本會。

2. 清查結果若發現 PSAR 之規定有比法令規範要求寬鬆者，亦請將相關資料陳送本會

(四) 議題四：有關 EQDP 文件管理方案，除整體方案之介紹外，Normal Radiation Aging，DBE Radiation Aging 為安全管制之重點項目，請提出 EQDP 文件之審核與查證作業要點。

結 論：請將 QPR/EQDP 之查核結果送本會備查

(五) 臨時動議：本會視察備忘錄核發流程作業建議修正案。

結 論：維持原作業方式。